

是“身体”的复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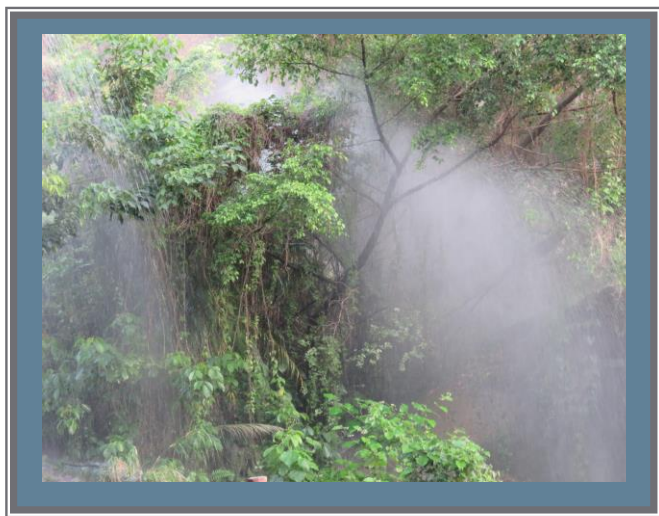
引言

基督信仰与其他宗教最不同之一在于：除了基督教以外，没有任何其他宗教有复活节。其他的神明，不是没有死过，就是死了没有再活过来。传统教会在复活节过后 40 天都是在庆祝复活节，而且教会的主日讲道都被指定要宣讲复活的信息。今天我们也是要继续宣讲复活的信息。

复活主向门徒显现

路加福音 24：36-49 叙述复活的耶稣一次的显现，当时他是显现给一群聚集在耶路撒冷的门徒，其中有十一位门徒及其他的人。显现的地点很有可能是十一门徒进食的地方。在 24:33，我们知道这两位门徒从以马忤斯回到同伴聚集的地方，但是圣经没有说明什么地点。那里有食物，表示十一位在这里进食。复活耶稣这一句：“愿你们平安”的问候，对于当时的背景是很适合的，这句话已成了基督徒之间的问候语。

在片段一开始时，路加极力使读者清楚，耶稣不是幽灵或是鬼魂，而是真实的身体，他可以进食，确实是曾经被钉的身体，他的手和脚有明显的钉痕。可能路加是为了护教的目的而写这一幕。



他也可能要驳斥没有信仰的人，他们不相信复活的事实，或者是要纠正刚刚发展的基督徒的幻影说。所谓幻影说

（Docetism），是早期基督教对基督的表述之一。此派认为，耶稣是个完全的神，不可能成为肉身。耶稣的本身就是上帝，耶稣在人间的一切活动，包括十字架上受苦，以及而后的复活、升天，都只是化身及假象，只是上帝投射在人间的一个影子、幻象或幻影形体。此派与诺斯底主义及希腊哲学有密切的关系，在基督教会中，马吉安是第一个提出这个学说的人。325 年尼西亚会议宣布幻影说为异端，此派因而衰微。

我们再回来看路加福音 24: 36-49 的叙述。他们这些人都否认得胜死亡的耶稣仍有肉体的成分（24: 38），当耶稣坚持他有真实的身体时，他们甚至不敢相信（24:41）。有些人从这段经文发现比较细致的目标：就是基督徒期待他们自己肉身的复活，可能会透过默想复活耶稣的身体以寻求更多有关复活后身体的知识。对我而言，复活的耶稣还可以品尝蜜汁烧鱼，令我雀跃万分。复活后还可以吃喝，生活必定不会乏味。

无论如何，路加提供一个在新约中，最真实、最物质化的复活耶稣的身体观。有些现代圣经学者认为他的描写过分天真和幼稚；但是可能因为他们自己不接受肉体复活真实性，我相信是所有实事求是的新约作者会同意的。不过，在同意的大前提之下，不同的新约作者会赋予复活耶稣的身体，不同的物质特性。保罗有关复活基督徒将拥有属灵身体的概念，可能是基于他对复活耶稣的经验，与他的血肉的身体不能承受上帝的国（林前 15:50）的理论有关。这似乎与路加坚持耶稣有血肉和骨头的说法，很不相同。

复活的身体是最真实、最物质化的身体

无论如何，我们应该承认，路加最主要的兴趣是在复活耶稣的身份（分明是我自己），因此，要那十一位从耶稣吃鱼认出他肉身的层面（24:42-43），与两位门徒在以马忤斯从掰饼的动作中，认出耶稣，没有太大的分别。

复活耶稣的身份最重要的部分是：他在执行职务时，他的肉身存在也持续。路加并不如一些学者所说的天真和幼稚，这也可从使徒行传 10: 40-41 见到：

“第三日，上帝叫他复活，显现出来；不是显现给众人看，乃是显现给神预先所拣选为他作见证的人看，就是我们这些在他从死里复活以后和他同吃同喝的人。”尽管他拥有在世上的吃、喝的特性，路加见到，复活的耶稣有不同的特性，因为不是所有的人都能见到他。

耶稣复活讲解圣经

向十一位肯定了他身份以后，耶稣接着用它在前面两位门徒使用的教导方法来教导他们（24: 44-46）。他解释圣经上所写的有关他的章节，指出这些章节如何表达弥赛亚必须受苦、被埋葬和从死人中复活。在路加看来，解释圣经是理解苦难和复活最基本的元素。在这一点上，路加的观点和保罗在哥林多前书 15: 3-5 所引述的传统是很接近的。林前 15:3-5 强调耶稣的死亡、被埋葬和复活是按照圣经所记载。

现在，我们的画面转向到教会的使命，这也是复活叙述最普遍的成分，虽然不同的福音书有不同的词语表达。路加的特色是使这项使命带上圣经命令的色彩，就如苦难和复活一样，圣经不但写着弥赛亚必须受苦和复活，同时还写着：“并且人要奉他的名悔改、赦罪的道，从耶路撒冷起直传到万邦。你们就是这些事的见证。”

教会的使命与圣灵的工作

因为他写使徒行传要记述从耶稣和圣灵的工作。强调悔改，以求罪得赦免，必须以耶稣的名宣讲，这表示讲道和洗礼都是使命的一部分。例如在使徒行传 2:38，悔改和因耶稣的名受洗，是接纳彼得有关耶稣的宣讲最基本的要求。如果符合这些要求便可获得圣灵的帮助。同样，在这段文字里，复活的耶稣，预言悔改以得罪之赦免后，接着嘱咐十一位门徒说：“我要将我父所应许的降在你们身上，你们要在城里等候，直到你们领受从上头来的能力。”

这所有的主题，在使徒行传一开始时，都要一一重提，而且要清楚地说明，耶稣所讲的，是圣灵的礼物。徒 1:4-5，提到“父所应许的”是与圣灵的洗礼有关；徒 1:8，耶稣告诉那十一位，当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，他们就要从耶路撒冷直到地极作见证。更明显的指出，他们由父领受了所允应许的圣灵，其他的福音书所记载的使命，是门徒本身受派遣；这正是他们成为使徒的由来（他们是被派遣）。可是对路加来说，圣灵是被派遣的。因此。圣灵成了传讲使命的力量（15: 28）。在路加的童年叙述，圣灵临于马利亚，就是至高的力量庇护她，使她怀孕上帝的儿子。在耶稣开始活动时，耶稣满有圣灵的能力，回到加利利（4: 14）。在使徒行传一开始，当圣灵降临在他们身上，他们就必得能力。

信徒经历复活的主

当我们回想两位门徒走在以马忤斯路上，从以上那里所学的一切，以及那十一位在耶路撒冷所听到的一切，除了肯定耶稣已战胜死亡，肉身复活之外，我们发现，还有一个对路加所接触的一世纪末期的团体，非常有意义的讯息。耶稣所讲的悔改，是宣讲耶稣的喜讯时要对聆听的人提出的要求，他们应该因耶稣的名而受洗，这是他们接受圣灵的机会。应向他们解释圣经并从上帝藉圣灵，在耶稣身上和在教会内所行的事，解释律法和先知以及诗篇的意义；这些基督徒聚集在一起，以“愿你们平安”互相问候；透过信仰的眼睛，他们见到耶稣在他们掰饼时临在他们中间。

总结

总之，路加的基督徒读者，可以从复活的耶稣那里，找到耶稣为他们所安排各方面基督徒生活需要。

